

《神宗御集》考*

——兼论北宋君主御集的编纂与用途

周 佳

内容提要:为历任君主编纂御集并专门建阁保存的做法,在北宋被制度化。北宋前期君主御集内容以文辞为主,从《神宗御集》开始,变成以政事为主。因御集直接抄录文书原件,兼收录相关官员奏章,且时间、事件首尾记载完整,故具有原始性、完整性两大特点。北宋御集编成后,除在禁中收藏、存档外,还会颁给中央机构作为行政参考。北宋御集的制度化及其内容、用途之变化,反映出这一时期君主的政治角色逐渐走向政府实际政务首脑的过程。

关键词:《神宗御集》 北宋 君主 御集

一、“御集”问题的提出

“御”在中国古代常用于对帝王行为的敬称。皇帝亲笔书写的墨迹、书札等文字,往往被称为御笔、御书、御札或宸翰。将某位皇帝在位时期的所有御笔文字结集成册,就是“御集”。

“御集”现象很早就有。《隋书·经籍志》中记载有“《汉武帝集》一卷”^①,《新唐书·艺文志》中也录有自《魏武帝集》以降的一些皇帝文集,这些应当是后来人编纂的。其后,《新唐书·艺文志》尚记载有“《太宗集》四十卷、《高宗集》八十六卷、《中宗集》四十卷、《睿宗集》十卷、《武后垂拱集》一百卷”和“《玄宗集》、《德宗集》(卷亡)”^②。由此看来,至少到唐代,为历任君主编纂“御集”开始成为一种较为常见的现象,但这一做法在当时是否已经形成为固

* 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北宋中央政府日常政务运行研究”(编号:12CZS022)、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宋代政治史研究的新视野”(编号:11JJD770004)阶段性成果。

①《隋书》卷三五《经籍志四》,中华书局,1973年,第1056页。

②《新唐书》卷六十《艺文志四》,中华书局,1975年,第1578、1597、1601页。

定制度,尚不得而知。

至北宋时期,为历任已故君主编纂御集并专门建阁保存,逐渐形成一项固定制度。这一编纂和保存过程是如何进行的?御集内容有何变化?御集编成后有何用处?为何御集编纂至北宋开始制度化并如此受到朝廷重视?这些是北宋政治史领域值得关注的问题,但据笔者所见,学界对此尚无专门研究。

本文即围绕上述问题,以《神宗御集》为重心,考订北宋御集的编纂、体例、内容、用途,进而讨论北宋御集编纂制度化现象背后的历史原因。选择以《神宗御集》为讨论重心,主要基于以下原因:首先,神宗在位时期的御笔文字数量特别多,因此《神宗御集》在数量和内容上都较为丰富,能够涵盖北宋君主御集的普遍特点,具有代表性。其次,《神宗御集》的内容和用途较之北宋前期君主御集又有较大变化,处于转型期,最具典型性。再次,北宋御集内容现存极少,但李焘在撰写《续资治通鉴长编》(以下简称《长编》)时,曾大量引用《神宗御集》内容。因此关于《神宗御集》内容、体例、编纂过程的史料相对保存较多,便于作为一个较为完整的个例来进行分析。

二、北宋皇帝御集的大致情况

汪应辰在《论钦宗配飨功臣疏》中说道:“伏见本朝建阁立名,以宝藏御集。独太祖、英宗两朝,既无御集,阁亦不建。”^①其言大致不错,但与事实略有出入。北宋历任君主去世后,朝廷都会专门组织官员将其在位时期的御笔文字编纂成册,并在禁中西北角专门建立阁楼保存。北宋一共九位君主,其中七位君主编有《御集》,但只建有六阁:其中太祖、钦宗没有御集,也未建阁;《英宗御集》卷数极少,因此没有专门建造阁楼,而是与《仁宗御集》共藏一阁。另外,北宋君主御集中,只有《徽宗御集》是在南宋编纂的。

为方便参阅,笔者根据《宋史》的记载,将北宋诸帝御集的书名、卷数和保存阁名等情况制成下表。

阁主	《宋史》卷二〇八《艺文志》所载御集	阁名
太宗	《太宗御集》120卷 ^② 。	龙图阁

①汪应辰:《文定集》卷五《论钦宗配飨功臣疏》,学林出版社,2009年,第39页。

②表格中的《御集》卷数,仅供参考,尚待考订。由于北宋诸帝御集,有的经过几次纂修,每次纂修卷数不同;有的至南宋有所散佚,因此不同史料对《御集》卷数的记载有所不同。如《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六“咸平三年二月壬子”条(中华书局,2004年,第991页)、程俱《麟台故事校证》卷一(中华书局,2000年,第43页)、《玉海》卷二八《圣文·咸平新编太宗御集》(广陵书社,2007年,第542页下)等,均记载咸平时新编《太宗御集》30卷。《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九〇“天禧元年十一月庚子”条则记载:“《新编御集》百二十卷”(第2085页)。则30卷本《太宗御集》是咸平时首次编纂,120卷本《新编太宗御集》是天禧时再次编纂的。

(续表)

阁主	《宋史》卷二〇八《艺文志》所载御集	阁名
真宗	《真宗御集》300卷,《目》10卷;又《御集》150卷 ^① 。	天章阁
仁宗	《仁宗御集》100卷,《目录》3卷。	宝文阁
英宗	《英宗御制》1卷。	
神宗	《神宗御笔手诏》21卷,又《御集》160卷。	显漠阁
哲宗	《哲宗御制前后集》共27卷 ^② 。	徽猷阁
徽宗	《徽宗御制崇观宸奎集》1卷;又《宫词》1卷 ^③ 。	敷文阁

御集的编纂工作,有时从君主在世时就已经开始。如真宗在大中祥符四年(1011)曾应秘书监向敏中的要求“集御制藏于馆阁”^④。至天禧四年(1020)“内出御制七百二十二卷付宰臣”^⑤编成《御集》,其时距离真宗去世不足一年。但总体来看,御集大多是在君主去世后再由朝廷置局编纂的。即使生前曾有编辑,去世后也要重新加以编纂、整合,“其继作,即续附之”^⑥。

御集的编纂原则是“各以类分”^⑦,即按照体裁分类,类下再分卷。《能改斋漫录》记载徽宗政和八年(1118)“编类御笔所礼制局”曾上疏讨论履制度^⑧,其中“编类”就体现出“按类别分卷”的编纂原则。御集编成后,有时会对其内容进行注释,《宋史》传记中,就有不少北宋文官担任“注释御集检阅官”^⑨的记载。如真宗时,曾组织词臣“请出御集,笺解其义”^⑩,其内容主要是“分定卷第,采国朝日历益注新事”^⑪。《通志》中在“《真宗御集》三百卷”后,还有“《注》

①《通志》卷七〇《艺文略八》记载:“《真宗御集》三百卷,又《注》三百卷(宋绶、钱易、李淑等注)。”(中华书局,1987年,第823页)

②《玉海》卷二八《圣文·崇宁哲宗御书》记载:“以元祐垂帘为《前集》,绍圣、元符亲政为《后集》”,前、后集共27卷(第548页下)。

③《玉海》卷二八《圣文·绍兴徽宗御集》记载:绍兴时编《徽宗御集》,“通为百卷”(第549页上)。

④《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七六“大中祥符四年九月丙子”条,第1734页。

⑤《宋史》卷八《真宗本纪三》,中华书局,1977年,第169页。按:需要注意的是,引文中“卷”字的概念有所不同,“内出御制七百二十二卷”的“卷”应当是指“卷轴装”,故“七百二十二卷”当是“七百二十二篇”之意。而上文表格中《真宗御集》300卷的“卷”,应当作量词用,指“书籍分卷分册”之意。

⑥《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七六“大中祥符四年九月丙子”条,第1734页。

⑦《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七六“大中祥符四年九月丙子”条,第1734页。

⑧吴曾:《能改斋漫录》卷十三“讨论履制度”条,大象出版社,2012年,第110页。

⑨如《宋史》卷二九九《祖士衡传》(第9931页)、卷三〇五《杨亿传》(第19983页)、卷三〇五《晁宗慙传》等(第10087页)。

⑩程俱:《麟台故事校证》卷二,第65页。

⑪《玉海》卷二八《圣文·天禧真宗御集》,第545页上。

三百卷(宋绶、钱易、李淑等注)”的记载^①,是为一例。

北宋皇帝御集编成后,在禁中西北角建阁保存^②,另外在秘阁、三馆等机构也可能另存一份作为历史档案。例如咸平三年(1000)初次编纂《太宗御集》完毕后,真宗下诏将其藏于秘阁,“仍录别本藏三馆”^③。此外,朝廷有时还会将御集作为赏赐物品。哲宗时,翰林学士苏轼曾云:“祖宗御集皆于西清建重屋,号龙图、天章、宝文阁,以藏其书,为不朽之训。又别刻板模印,遍赐贵近。”^④《真宗御集》编成后,也曾“赐近臣《御集》,并赐天下名山寺观”^⑤。

由于两宋之际战乱南渡,金军入开封时又大肆掠夺皇城,北宋禁中所藏皇帝御集的保存情况,恐怕不容乐观。至南宋初期,因宫中档案缺失严重,朝廷便鼓励官员进献家藏,作为奖励“重则进官,轻则赐帛”^⑥,所献书籍中有一些就是北宋皇帝御集。如绍兴十六年(1146)“右朝奉大夫、新知奉化县陈泰初进神宗、哲宗御集百有十八册”^⑦。绍兴二十四年(1154),敷文阁待制、提举佑神观、兼实录院修撰秦垵也因为进献御集推恩加官^⑧。但南宋朝廷究竟追回、收集到多少北宋御集,因史料缺乏,尚无法统计。

笔者检寻“高校古文献资源库”、国家图书馆“文津检索”^⑨及其他相关书目索引,发现现存的宋代皇帝御集极少。主要有三种:一是真宗《玉京集》六卷,收于《正统道藏》洞真部表奏类^⑩。二是徽宗《宣和御制宫词》,藏于国家图

①郑樵撰,王树民点校:《通志二十略》之《艺文略八》,中华书局,1995年,第1771页。

②与御集一同保存在阁内的,可能还有其他一些历史档案。如岳珂《愧郈录》卷十四“九阁”条记载:“(天禧)五年三月戊戌,天章阁成……是时辅臣集《御制》三百卷、《玉京集》三十卷、《授时要录》二十四卷。又取至道元年四月谕大中祥符岁中书、枢密院时政记、史馆日历、起居注善美之事,录为《圣政记》,凡一百五十卷,并命工镂板。又以御书石本为九十编。命中使岑守素等主其事。至是毕,藏于阁。”(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865册,第186页)

③程俱:《麟台故事校证》卷一,第43页。

④《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三四“元祐四年十月戊申”条,第10462页。

⑤《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九七“天禧五年八月庚午”条,第2252页。

⑥《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五五“绍兴十六年七月乙酉”条,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第168页下。

⑦《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五五“绍兴十六年七月乙酉”条,第168页下。

⑧《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六七“绍兴二十四年十一月辛未”条,第343页下。

⑨“高校古文献资源库”网址:<http://tbsc.calis.edu.cn:8086/aopac/jsp/indexXyjg.jsp>。中国国家图书馆“文津检索”网址:<http://www.nlc.gov.cn/>。

⑩《玉京集》是《真宗御集》中的一部分,其原有卷数,各史书记载不同。《实录》(见《玉海》卷二八《圣文·天禧真宗御集》条,第545页下小字作“实录三十”)、孙逢吉《职官分纪》卷十五“天章阁”条(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823册,第365页)、岳珂《愧郈录》卷十四“九阁条”(第186页)记载是“三十卷”。《玉海》卷二八《圣文·天禧真宗御集》记载是“二十卷”(第545页下)。明朝杨士奇编《文渊阁书目》卷四有“《玉京集》一部一册”的记载(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675册,第202页)。

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等机构^①。三是南宋高宗《思陵翰墨志》一卷,收于《四库全书》子部艺术类书画之属^②。

北宋皇帝御集的内容,前期以文学作品为主。宋代号称文治,君主也多“听览之暇,以翰墨自娱”^③。《玉海》卷二八收录了北宋诸帝御集的大致目录,基本上也都是关于文词唱和、宗教赞颂、各类图谱、政教劝化等内容。以卷数最多的《真宗御集》为例,其目录包括:颂铭碑文、赞、诗歌、乐章、乐府集并新词、论述、序、箴、记、书、正说、承华要略、静居集、玉宸集、法音前集、春秋要言、试进士题、密表密词、玉京集、授时要录等^④。从这些标题来看,大多数属于文学作品。但这种情况从神宗时开始改变,这与宋代《御集》的编纂目的、功能及其背后君主政务裁决权力的变化有密切关系。

三、《神宗御集》的编纂与内容特点

1. 编纂过程与卷数

《神宗御集》的前期编纂,早在神宗在位时已经陆续开展。至哲宗朝,又先后经过两次修纂而最终成型。

神宗元丰元年(1078),中书礼房习学公事蔡京建议:“御宝批降指挥,未经编录成册,恐岁月滋久,本末不全,乞委官编录。”^⑤朝廷遂下令编修,并令蔡京负责此事。编修工作历时五年多,至元丰五年(1082),编成《中书御笔手诏》共一千三百四十六事,时间跨度从治平四年(1067)神宗甫即位至熙宁十年(1077),分二十一册,书成后颁付中书省^⑥。从书名看,此次编修的收录范围仅限于神宗即位十年以来中书门下机构接受的御笔手诏。而且该书编成后,并没有搁置禁中珍藏,而是颁布给中书门下,作为今后相关政务处理的参考依据。北宋前期如真宗朝,虽然也有皇帝在位时就开始编修《御集》的做法,但内容多是文辞唱和之作,基本不涉及政务,编成后一般藏于禁中,或赏赐给大臣表示恩宠。如神宗时期的这种做法,可以说在北宋《御集》编纂历史上是第一次。

神宗去世后,哲宗元祐初年,朝廷专门设立“编排神宗御制所”负责编纂《神宗御集》^⑦。在编纂过程中,考虑到神宗御札中有一部分涉及到军政机密,朝廷同意只将“常行约束”内容分卷编纂成册,事涉“边机严密文字更不纂

①国家图书馆有《景宋书棚本宣和宫词》一卷,民国建德周氏影印本。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有《宣和御制宫词》三卷,民国十九年建德周氏影印本。

②另外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有明万历十年刻本、明弘治无锡华氏刻本。

③《宋史》卷八《真宗本纪三》,第169页。

④《玉海》卷二八《圣文·天禧真宗御集》,第545页下。

⑤《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八七“元丰元年闰正月辛卯”条,第7031页。

⑥《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二八“元丰五年七月辛卯”条,第7897页。

⑦《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〇二“元祐二年六月甲申”条,第9777页。

集”，并表示书成后将“不以赐臣下”^①。

元祐四年（1089），《神宗皇帝御制集》编纂完成，翰林学士苏辙在《进御集表》中称该书：

凡著录九百三十五篇，为九十卷，目录五卷。内四十卷，皆赐二府及边臣手札，言攻守秘计，先被旨录为《别集》，不许颁行。仍御制《集序》一篇，以纪盛德，发明大训。^②

据知，元祐时初编《神宗御集》共有九十卷，其中四十卷因内容涉及政务机密而另外编成《别集》，不许公开颁行。元祐六年（1091），朝廷将其中除机密外的五十卷分别赐予三省、枢密院。当时朝廷曾有讨论，是否可以按照北宋前期做法，将此五十卷《神宗御集》恩赐给“文臣待制、武臣观察使以上”，但由于这五十卷中“犹有机事”，故此提议遭到尚书左丞韩忠彦、同知枢密院事王岩叟等人集体反对，最终决定不再颁赐^③。

哲宗亲政后，于绍圣二年（1095）“诏国史院增补先帝《御集》”^④，至元符中完成。元符再编《神宗御集》共二百卷^⑤，其内容共“九千八百余篇”^⑥，“比元祐所编增多八千七百三十道，分文辞、政事、边机三门”^⑦。

将元祐初编《神宗御集》与元符再编《神宗御集》的篇幅做一比较，前者仅为后者的十分之一。收录内容数量差距如此之大，确实引人怀疑，这应该是与这一时期围绕“神宗朝改革”而展开的执政者政治立场变动及新旧党争有密切关系。从另一方面也说明，北宋御集编纂过程中，对所收录的君主政务指挥文字是有所筛选的。

《宋史》卷二〇八《艺文志》卷记载“《神宗御笔手诏》二十一卷，又《御集》一百六十卷”^⑧。按《神宗御集》元祐初编本共90卷，内40卷“边机”。元符重编本200卷，增加的主要是“政事”部分，而“边机”当仍为40卷。《玉海》卷二八《圣文》记载：

靖国元年，诏以文辞十卷、政事一百五十卷镂板颁赐。总九千八百余篇。

元符元年四月十八日，建显谟阁藏《神宗御集》。《书目》一百六十卷。^⑨据此，元人纂写《宋史》时所录“《御集》一百六十卷”，应该就是元符重编《神

①《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〇二“元祐二年六月甲申”条，第9777页。

②苏辙：《苏辙集》卷四七《进御集表》，中华书局，1990年，第825页。

③《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五九“元祐六年六月壬寅”条，第10989页。

④《宋史》卷十八《哲宗本纪二》，第342页。

⑤《文献通考》卷二三三《经籍六十·集》之“神宗皇帝御集二百卷”条，中华书局，1986年，第1860页。

⑥《玉海》卷一六三《宫室·元符显谟阁》，第3012上。

⑦《文献通考》卷二三三《经籍六十·集》之“神宗皇帝御集二百卷”条，第1860页。

⑧《宋史》卷二〇八《艺文七》，第5331页。

⑨《玉海》卷二八《圣文·元祐神宗御集》，第548页上。

宗御集》的 200 卷去除“边机”40 卷后剩余的“文辞”和“政事”部分,一共 160 卷。

至于“《神宗御笔手诏》二十一卷”,在《郡斋读书志》、《文献通考》、《玉海》等书目中均未见提及,应当是另外编修的。前文曾说到,神宗元丰时,曾命蔡京主持编修《中书御笔手诏》共二十一册。至哲宗时,又有编修,据张舜民《进御笔表》中说,“奉敕编修神宗皇帝御笔文字”,“其事目凡一十有八件,分上中下三册”^①。范祖禹《进神宗皇帝御笔文字表》中又说,“奉圣旨编修神宗皇帝御笔文字”完毕,共“御笔十卷,目录一卷,计十一册”^②。二人上表中均提到是奉皇帝与太皇太后之命,则此编修工作应该是在太皇太后高氏执政的元祐年间完成的。另外范祖禹上表中提到,全书十一卷,共分十一册,若按此“一卷为一册”原则,则元丰时蔡京所编《中书御笔手诏》共二十一册,就是二十一卷。但《宋史·艺文志》中提到的“《神宗御笔手诏》二十一卷”究竟是元丰时编修的《中书御笔手诏》,还是元祐时编修的《神宗御笔》,抑或另有他指,由于史料缺乏,还无法断定。

元祐四年初编《神宗御集》九十卷本完成后,曾藏于宝文阁^③。至元符时再编《神宗御集》二百卷本完成后,于元符元年(1098)在禁中建显谟阁保存^④。

2. 内容特点

《神宗御集》的内容与北宋前期皇帝御集有很大不同。元祐初编《神宗御集》九十卷,其中四十卷涉及政务机密,其余五十卷也以收录日常政务指挥御札为主,故成书后赐予二府以资参考。元符再编《神宗御集》二百卷,共九千八百余篇,分文辞、政事、边机三大类。其中“文辞十卷、政事一百五十卷”^⑤,边机四十卷。也就是说,在二百卷目录中,文辞仅占 5%,其余均是政务指挥文字。与北宋前期皇帝《御集》以文辞为主不同,《神宗御集》以政事为主,这是其收录内容的最大特点。

从《神宗御集》开始,此后的北宋皇帝御集中,政事取代文辞,成为最重要的内容。如《哲宗御集》前后集共二十七卷,其中《前集》政事十八卷,文辞一卷;《后集》政事七卷,文辞一卷^⑥。南宋时编《徽宗御集》,其中“政事手札千三百五十,边机手札二百四十四”^⑦。

①《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二下,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 1352 册,第 100-101 页。

②范祖禹:《范太史集》卷六《进神宗皇帝御笔文字表》,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 1100 册,第 132-133 页。

③《玉海》卷一六三《宫室·庆历宝文阁》,第 3010 页下。

④《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九七“元符元年四月丙申”条,第 11832 页。

⑤《玉海》卷二八《圣文·元祐神宗御集》,第 548 页上。

⑥《玉海》卷二八《圣文·崇宁哲宗御书》,第 548 页下。

⑦《玉海》卷二八《圣文·绍兴徽宗御集》,第 549 页上。

以《神宗御集》为转折点,北宋皇帝御集内容从“以文辞为主”变为“以政事为主”,这与当时君主政务角色变化有关。与前朝相比,北宋君主日渐走向政务指挥前台,“勤于听政、躬亲庶务”成为北宋君主必须恪守的“祖宗之法”。至神宗官制改革,取消宰相机构的独立批状权,所有中央政务都必须经过“取旨”环节才能颁布执行。换言之,宰相机构的独立裁决权被完全取消,在制度上,君主有权参与所有中央日常政务的决策。加上神宗本人喜好独断指挥,常常通过御批形式,将个人意志直接下发给中枢机构或诸司执行,甚至有时中枢机构仅仅成为君主命令的执行者。当时有官员曾说道“凡所措置,悉该圣虑,一有奏禀,皆出宸断”^①,“事无大小,躬自指挥”^②,就是对这种情况的真实描述。君主用御笔手札直接指挥政务的情况,自神宗朝开始加剧,此后哲宗、徽宗两朝一直延续,甚至有愈演愈烈之势。这些御笔指挥不仅涉及具体政务的处理意见,也是今后同类事件处理的依据和参照,因此有必要将其编纂成册。

《神宗御集》最主要的来源,就是机构和官员个人收到的神宗御批。其中三省(中书门下)、枢密院保存的御批数量尤多。以枢密院为例,当时枢密院对每天收到的御笔指挥,月终都要汇集成册,并统一入禁中覆奏后施行,即“日画圣旨,诸房月终类聚成册进呈”。至元丰四年(1081),为防止政务拖滞,要求得旨当日就要覆奏施行,但同时规定“自今诸房所得圣旨,并当日关送院杂司置簿钞录,月关时政房”^③。也就是说,枢密院每月终都会将当月收到的御批整理后编辑成册,同时抄录副本送时政房留档。元祐时初编《神宗御集》完成后,三省遂“进呈神宗皇帝真笔”^④。可见三省、枢密院汇集并保存的神宗御批,是《神宗御集》最主要的来源。

除机构所藏外,官员个人收藏的御批也是《神宗御集》的一大来源。据楼钥《恭题神宗赐沈括御札》云:

时内相沈公括帅鄜延,阅月才十有六,承密诏至二百七十三道。元祐编裕陵《御集》,悉已上送官。^⑤

从引文来看,君主直接交付官员个人的御批文字,需全部交还朝廷,以供编写《御集》。当然其中也有私藏未交予朝廷的。如《长编》卷二一九“熙宁四年正月己亥”条记载了一则神宗交付吕大防的批示,小注云“此据吕大防家所藏御札”^⑥,是为一例。

正因为《神宗御集》直接抄录自御批原件,因此《御集》内容真实可靠,是

①《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〇二“元丰三年正月辛巳”条,第7346页。

②张舜民:《进御笔表》,《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二,第100-101页。

③《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三三“元丰六年二月甲戌”条,第8027页。

④《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八〇“元祐八年正月丙午”条,第11429页。

⑤楼钥:《楼钥集》卷六七《恭题神宗赐沈括御札》,浙江古籍出版社,2010年,第1187页。

⑥《续资治通鉴长编》,第5324页。

研究当时政治史的第一手原始材料。《神宗御集》今已不可见,但南宋李焘在编写《续资治通鉴长编》时,对《神宗御集》、《哲宗御集》有很多引用。据笔者粗略统计,其中引用《神宗御集》达 252 处之多。《长编》凡正文或小注文引用自《神宗御集》者,都会注明“据《御集》”、“《御集》第几卷”、“《御集》在几年几月几日”等字样。如《长编》卷三〇九“元丰三年闰九月丁巳”条小注云:“《御集》一百二十二卷,闰九月二十五日下”^①。又如《长编》卷三二四“元丰五年三月乙未”条小注云:“《御集》百二十一,元丰五年三月十四日下”^②。而《长编》中出现过最末的卷次是“《御集》第一百五十六卷”^③。这就说明,《神宗御集》凡收录神宗御笔文字,都会详细注明其下发的具体时间(年月日)。

另外,《长编》卷二二〇“熙宁四年二月丁卯”条小注云“《御集》丁卯十一日,有河东经略奏事”^④。《长编》卷三三九“元丰六年九月丁巳”条记载了知延州刘昌祚的上奏以及神宗“上批”,小注云“《御集》所奏事尤详,今止从墨本”^⑤。《长编》卷三四九“元丰七年十月癸未”条记载了福建路转运副使王子京关于茶法的一则奏疏,小注云:“《御集》载子京奏云:榷卖腊茶所收净利,不减盐课。当考。”^⑥《长编》卷二二四“熙宁四年六月丙寅”条记载“录系囚,杂犯死罪以下第降一等,杖以下释之。时雨愆亢故也”,小注云:“时雨愆亢,据《御集》。”^⑦

由上可知,《神宗御集》内容的另一大特点是:不仅收录神宗批示文字,而且还详细注明批示的具体时间、原因、结果。如果是神宗对臣僚奏疏的批示文字,《御集》还会将臣僚奏疏内容一并收录,以便读者了解整个事件的来龙去脉。因此《神宗御集》的记载内容还具有完整性的特点。

四、《神宗御集》的作用

《神宗御集》相当于一部神宗朝御笔文字的史料汇编,不仅直接抄录文书原件,而且详细注明每条文字的时间,并对事件首尾均有交代,必要时一并收录相关臣僚奏疏,故其内容详尽、真实、可靠。因此,与北宋前期皇帝御集仅供禁中收藏或赏赐大臣相比,《神宗御集》的用途更为广泛。

1. 作为行政依据

神宗元丰七年(1084),枢密院曾上奏“乞以自来御前批降指挥,备载于

①《续资治通鉴长编》,第 7504 页。

②《续资治通鉴长编》,第 7803 页。

③《续资治通鉴长编》,第 8244 页。

④《续资治通鉴长编》,第 5347 页。

⑤《续资治通鉴长编》,第 8169 页。

⑥《续资治通鉴长编》,第 8371 页。

⑦《续资治通鉴长编》,第 5452 页。

册,以为枢密府龟鉴”^①。说明御批文字对于中枢机构日常政务处理具有较大参考、指导价值,其中相当一部分甚至可以作为今后的行政依据施行。张舜民《进御笔表》中就称神宗的御笔指挥文字“其睿谋格言,为法度宪章,岂止奉行于省寺”,“事事可以为法”^②。《神宗御集》编成后,慕容彦逢曾上疏:

伏见《神宗皇帝御集》已成,故事,尝赐两制以上臣僚。臣等出于迫切,辄昧万死,欲望圣慈特赐臣等各一部,俾得研精覃思于其间,庶几备顾问、论朝政咸有依据,以称陛下优假谏臣之意。^③

作为谏官,慕容彦逢强烈要求特赐一部《神宗御集》,以便其今后讨论朝廷政务时能够“有依据”。北宋前期虽然也有赐予近臣《御集》的做法,但仅仅表示恩宠、留念之意。而《神宗御集》却被官员作为讨论朝政的依据、参考,其实用性可见一斑。这是以往皇帝《御集》所没有的功能。

2. 作为编修史书的原材料

由于《神宗御集》直接收录御札原文及相关臣僚章奏,并详细注明时间和事件原委,相当于原始档案汇编,因此朝廷编修官方历史或私人修史时,《御集》是很重要的第一手材料。

《长编》记载元符二年(1099),著作郎吴伯举言:“奉诏重修日历,伏见国史院御集御批与日历所书大略符合,乞以次第添入。”^④说明《御集》在国史院也有存档,且其中有相当一部分内容可以补《日历》之不足。南宋时,史馆校勘邓名世参与编修《哲宗实录》,当时“亡元祐八年若干卷,名世参考《御集》及《日历》、《时政记》、《玉牒》等书补成之”^⑤。《御集》既然可以作为《实录》的史料来源,其可靠性自不待言。

至于私人修史,则以李焘撰《长编》最为典型。陈傅良《嘉邸进读艺祖通鉴节略序》中称《长编》采集各种史料,使“一代之书,萃见于此,可谓备矣”^⑥。《长编》中神宗一朝历史,引用《神宗御集》多达252处。其中有其他史书未载,而直接引自《御集》的条目,句末常用小字注明“据《御集》”等字样^⑦。有的条目虽引自其他史料,但或时间不详,或原委不清,李焘会根据《御集》记载

①《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四九“元丰七年十月辛卯”条,第8375页。

②张舜民:《进御笔表》,《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二,第100—101页。

③慕容彦逢:《摘文堂集》卷九《乞赐神宗御集奏状》,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123册,第411页。

④《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五一八“元符二年十一月甲午”条,第12338页。

⑤《江西通志》卷八〇《人物》之“邓名世”条,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515册,第750—751页。

⑥陈傅良:《止斋集》卷四〇,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150册,第812页。

⑦如《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一六“熙宁三年十月庚午”条记载“上批”一则,其后小字注云“据《御集》”(第5256页)。

进行补充^①。有的条目虽引自《会要》、《目录》、《实录》等,同时也用《御集》记载加以印证或补充细节^②。

以上官修或私修史书,或直接引用《御集》,或作为佐证、补阙之用,诸如此类,不一而足。

3. 考订史实、研究历史

御集具有原始档案性质,还可以用来考订其他史料,以供历史研究之用。

由于执政者更替及新旧党争等原因,宋代对神宗朝改革、人物等历史问题评价反复,因此《神宗实录》也先后经过数次修订,其内容存在抵牾、缺漏等问题,并不完全可靠^③。其中最重要的两种:一是元祐年间初修本,又称墨本;一是绍圣年间重修本,又称朱本^④。此后修宋朝国史、《宋史》等,不少内容均采用《神宗实录》。因此这些官方史书的文字,需经考订后才能用于历史研究。

李焘在《长编》中,多处用《神宗御集》记载,考订《神宗实录》朱、墨本之失。如《长编》卷二二一“熙宁四年三月乙未”条关于王广渊知庆州事,小注云,《实录》记载错误,乃据《御集》、《目录》删修^⑤。又如同卷“熙宁四年三月戊戌”条记载上批陈留县推行保甲一事,据小注考订,此事《目录》不曾记载;朱本删改神宗手札,有误;而《御集》所载手札与墨本一致,故李焘最终采用《御集》与墨本的说法^⑥。再如《长编》卷二二五“熙宁四年七月辛亥”条记载派章惇往邠州等地体量制勘一事,据小注考订,关于章惇派出时间的记载,《御集》与墨本记载吻合,朱本错误。这些事例,均是用《御集》考订《实录》史事之误,对于运用这些史料进行历史研究的学者来说,是很有帮助的。

五、结论

宋代君主御集与宋代以前皇帝文集的性质是有所不同的,以《隋书·经籍志》和《新唐书·艺文志》为例,其中集部著录的文集都是按照时代先后顺序排列的,皇帝文集也是如此,它在“集部”中的位置并不被特别突出和强调。这一时期的君主文集,与文人文集的性质更加接近,更多体现的是君主在听政之余

①如《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一五“熙宁三年九月甲辰”条记载韩绛翌日西征,诏执政官同诣韩绛第辞别一事,小注云,此事时间乃据《御集》补(第5241页)。又如《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二四“熙宁四年六月丙寅”条记载因雨愆亢而诏录系囚,小注云,下诏原因乃是据《御集》补(第5452页)。

②如《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一三“熙宁三年七月癸丑”条小注云,《御集》与《实录》记载一致,故录之(第5181页)。又如《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三二“熙宁五年四月己未”条小注根据《御集》补充了一则相关史料(第5630页)。

③吴振清:《北宋〈神宗实录〉五修始末》,《史学史研究》1995年第2期。

④胡昭曦:《〈宋神宗实录〉朱墨本辑佚简论》,《四川大学学报》1979年第1期。

⑤《续资治通鉴长编》,第5377页。

⑥《续资治通鉴长编》,第5380页。

以“私人”身份进行文学创作时所展现出的“个人形象”一面。而北宋的君主御集,更加强调君主作为“皇帝”如何履行其政务角色的“公共形象”这一面。换言之,与前代相比,北宋君主御集中,君主“私”的一面有所降低,而“公”的政务形象一面明显突出。这种御集编纂观念与原则的变化,是宋代君主集权制度发展的结果,它直观体现为,北宋御集中公务指挥文字一跃成为主体,而君主个人的文学作品则偏居次位。

为每位皇帝编纂御集并专门建阁保存,这种做法在北宋被制度化。一方面,宋代号称文治,君主在听政闲暇或公开场合常有翰墨、文辞作品,作为文化之表率。因此朝廷将已故君主墨迹、文字汇编成册,建阁保存并赏赐大臣,不仅作纪念、恩宠之用,更具有“文治”的政治导向意义。另一方面,随着北宋君主走向政务前台,君主在中央日常政务决策中权力日重,与官员的个人联系也不断加强,发往中央机构或官员个人的御前文字大量产生。

北宋前期君主御集内容以文辞为主。自神宗朝开始,君主在政务裁决中的主导权加强,频繁以御前文字直接指挥政务,这些御前文字与政务处理息息相关,甚至涉及军政机密,对中枢机构今后的政务工作极具参考、指导价值。因此从《神宗御集》开始,北宋皇帝御集内容变成以政事为主。因其史料直接来自于文书原件,兼收录相关官员奏章,且时间、事件首尾均记载完整,因此《御集》就相当于一部按政事内容分类、按年月日顺序编排的原始历史档案。《御集》编成后,除在禁中建阁收藏外,还会在国史馆等处存档,作为今后修史之用。此外,也会颁布给三省、枢密院等中央机构,作为其行政参考之用。北宋皇帝御集的制度化及其内容、用途之变化,反映出这一时期,君主的政治角色逐渐走向政府实际政务首脑的过程。

【作者简介】周佳,女,浙江大学古籍研究所讲师。研究方向:宋史。